

佳木斯市前进区总工会

佳前工发〔2025〕19号

签发人：宋建



佳木斯市前进区总工会关于巡察整改阶段 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24年9月9日至2024年10月18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对区总工会进行了巡察。2024年12月24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对区总工会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阶段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1、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的前瞻思考和部署要求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区总工会将《习近平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论述摘编》作为必学重点内容，纳入2025年度区总工会学习计划。每月集中开展研讨交流，每人结合实际工作写研讨发言材料，结合岗位实际进行谋划落实。

2、关于“政治理论学习缺乏针对性和长效性。”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制定2025年前进区总工会理论知识学习计划，包括理论知识、业务工作、党风廉政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学习，二是通过学习传达、集中研讨等多种方式开展学习培训，推动理论学习覆盖面，提升学习质效，并长期坚持。

3、关于“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成效不明显。”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2024年11月26日前进区代表佳木斯市接受全省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督查组的督导检查，并受到省里和市里领导一致好评。二是2025年两节期间，为新就业群体沈阳黑曼巴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佳木斯分公司（饿了么）10名送餐员每人发放了500元慰问金，并为外卖小哥们捐赠了100盒价值5000元的防冻伤膏；“五一”劳动节期间，为外卖小哥送去了蔓越莓汁、冰红茶、方便面、面包等物资35箱；今年夏季高温“送清凉”活动中，为他们提供了矿泉水、饮料、罐头、西瓜及清凉贴等防暑物资。在三江书店开展了“用心暖“新” 温暖同行”关爱新业态职工子女主题活动，为15名快递小哥的子女营造了温“新”、暖“新”的关爱氛围。三是联合区司法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建专业法律服务队，走进沈阳黑曼巴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佳木斯分公司开展“法援惠民生·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办实事”活动，前进区“八五”普法讲师团成员、前进法律服务所资深法律工作者为快递小哥细致解答房屋产权纠纷等各类法律疑问。四是2025年4月份推荐佳木斯广汇电器有限公司申报省五一劳动奖项。推荐佳木斯市青年电商行业工会联合会申报全总“2025-2026”年“兜底建”工作项目。截至2025年6月末新成立基层工会5家，

其中新经济组织 2 家，新社会组织 3 家，吸纳 934 人入会。

4、关于“基层工会经费监管缺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指导街道工会对 2024 年度结余的工会经费建立制作项目预算表、建立使用计划。二是区总工会针对街道工会的经费使用情况，制定了《前进区总工会对街道工会经费管理使用情况监管制度》。三是强化预算指导，制定了培训计划，每季度对一个街道工会开展指导培训。第一、二个季度已对港湾街道工会、永安街道及下属社区工会开展培训，为其讲解《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重点解读工会经费的使用范围和流程。四是建立动态监管机制，定期检查与审计，2025 年 3 月开展对四个街道工会的财务检查，重点核查工会经费的使用范围和流程，防控风险。

5、关于“慰问活动惠及一线职工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根据市总工会的工作要求，结合前进区实际制定《2025 年前进区总工会送清凉防暑保安康活动工作方案》。二是召开工会全体人员会议，由区总工会主席主持，全体人员充分讨论，集体决定今年送清凉活动对环卫工人、外卖配送员、大货车司机、客车司机、加油员等高温作业劳动者群体进行慰问。三是已为上述人员购买西瓜、矿泉水、冰凉贴、毛巾等防暑物资，并将物资全部送到被慰问群体手中，得到了大家的一致好评。

6、关于“工会法律服务工作存在盲点。”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区总工会工作人员在区政府常务会议上为政府部门领导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二是走进黑龙江万里云影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佳木斯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等 15 家企业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累计发放普法宣传资料 300 余份。

区总工会主席携签约律师对国药集团佳木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亿隆空调通风工程有限公司、黑龙江省爱丽思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家企业进行企业用工指导，发放调查问卷，为企业及职工提供法律服务，并出具企业用工指导专项行动项目报告。二是联合区司法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建专业法律服务队，走进沈阳黑曼巴物流服务有限公司佳木斯分公司开展“法援惠民生·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办实事”活动，前进区“八五”普法讲师团成员、前进法律服务所资深法律工作者为快递小哥细致解答房屋产权纠纷等各类法律疑问。三是在物业公司、劳动力市场工会驿站开展法律知识讲座并提供法律咨询。四是在物业公司、山水社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等5个工会驿站打造5个法律角，统一配置标准化法治宣传资料架，并精心挑选、陈列了丰富多样的法制宣传资料。还贴心配备了一次性纸杯、碗等日常用品，以细致入微的关怀，吸引外卖小哥、环卫工人等户外劳动者驻足休憩，并在休息中学习法律知识，实现法治素养的逐步提升，充分激活了工会服务阵地的法治文化宣传效能。在云峰社区、枫桥社区等8个社区打造8个1+3职工诉求服务中心，为职工群众提供反映诉求和意见的渠道，及时掌握职工思想动态，有效拓宽服务职工新模式。

7、关于“爱心驿站投放的设备和用品缺乏监管。”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建立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资产台账，标注使用地点。二是区总工会所有人员集体开会决定，如有新装修、改造的驿站要填写验收单及使用单位验收单。三是对取消的4家站点相关物品，除去消耗品不能取回，其余物品已经全部取回。四是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

点建设管理运维工作指引》的通知，定期和不定期对辖区内工会户外驿站通过实地走访、微信、电话等方式，对驿站进行监督检查，督促驿站管理人员监管好驿站物品。

8、关于“新建驿站工作推进缓慢，建设进度滞后。”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新建4家未悬挂明显标识的驿站，包括前进区税务局工会驿站、前进区政务服务中心工会驿站、社戒社康中心工会驿站、永安社区工会驿站，目前已经全部打造完成，对可以悬挂明显标识的驿站已经悬挂完毕，站内配套设施配备齐全，其中前进区税务驿站被评为2024年“省级最美驿站”，新建驿站运转良好，为广大户外劳动者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

9、关于“指导基层工会换届责任长期停滞。”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确定专人负责基层工会换届工作，对基层换届工作进行专业指导，并建立基层工会换届台账。二是给需要换届的基层工会下发换届提示函，进行点对点的提醒，并进行详细指导，让基层工会及时掌握换届流程和要求。三是目前已经有2家基层工会组织及时完成换届，其他基层工会换届工作正在推进中。

10、关于“政治建设抓得不够牢。”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在2025年年初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计划，其中包括关于党风廉政的理论学习。二是开展前进区总工会党风廉政建设会议暨抵制违规吃喝专项会议，观看警示教育片，并签订抵制违规吃喝的承诺书以及对区总工会全体干部职工开展谈心谈话。三是在2025年第一次、第三次主席办公会议上多次通报传达李国光同志违纪违法的典型案例，会议强调要把这一反面案例纳入深

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警示教育内容，引以为戒。四是在2025年党风廉政建设暨作风建设整顿会议，通报传达《关于给予刘鑫同志警告处分的决定》，观看黑山县农发局和水利局联合制作的廉政微电影《小疏忽 大事故》。五是付烧同志开展《学习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筑牢廉洁自律防线》专题党课，让每一位干部职工严于律己、严管所辖、严负其责锲而不舍地学习好、贯彻好、落实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优良的作风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奉献自己的力量。六是在前进区总工会第三次党风廉政工作会议上，付烧同志与全体工作人员做一次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谈话提醒，传达区纪委监委关于端午期间严明有关纪律的通知并作安排部署，要求工会全体干部职工引以为戒，要求大家在工作中要严格工作流程，既要做到完整规范，也要做到后续监管。

11、关于“廉政风险防控意识不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根据分工及权责特点，分别制定了《困难职工救助廉政责任清单》《户外劳动者驿站廉政责任清单》《职工之家廉政责任清单》，对重点岗位排查到位，并根据责任清单研究制定了廉政风险防控具体措施23条。

12、关于“部分制度建设缺失。”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建立了《基层工会教育培训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学习培训，同时对前进区下辖的街道工会针对工会开展建会指导、困难帮扶、资金使用、驿站管理等各项培训。二是完善修订《前进区总工会资金使用办法》，严格按照《工会资金使用办法》《物品采购制度》使用工会经费，细化到具体项目（如职工活动、维权支出），经基层工会主席同意后报区总工会再把关。三是在2025年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暨作风建设整顿会议中传达学

习《前进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请假制度》，审议并通过了《佳木斯市前进区总工会工作人员请假制度》。以制度化指导和管理前进区总工会的日常工作，防控风险。

13、关于“专项经费未发挥应有效益。”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召开财务经费专题警示教育会，建立《前进区总工会专项经费管理制度》，明确经费审批、使用流程，加强预算管理。二是针对两笔超期未使用的专项经费已请示市总工会，根据上级工会文件要求现进入原路返回流程。

14、关于“采购行为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针对采购程序出现的问题，区总工会制作了可视化采购流程图，并全员参与学习，明确“单笔超1万元须履行三方比价或政采程序”。二是通过培训，实现采购规范要求100%知晓。同步建立“财务+部门负责人”双线监督机制，确保制度刚性。三是所有涉及大额资金的花销与使用，均上会讨论。在后续的项目中，如2024年驿站物品采购，严格遵循规范后的采购程序，确保采购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或三方询价比价过程手续。

15、关于“2023年7月工会驿站装修改造项目未竣工先付款存在风险隐患。”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针对工程款提前支付问题制定《前进区总工会工程款支付简易指引》，明确“支付前需现场查验进度照片+工人签字确认单”双要件。二是绘制工程款支付流程图在财务室张贴（申请→现场核验→负责人签字→付款），确保项目工程按先竣工后付款的流程实行，杜绝财务上的风险隐患。

16、关于“2021年购买防疫一线人员慰问品少实名签收单。2022年端午节慰问抗疫一线人员无发放记录单。”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统一规范了区总工会的签领单格式，明确发放物品需“实名签收”刚性规定，统一签领单模板，其中含姓名、单位、联系电话、手写签名四项重要要素。二是开展全员培训，确保全体工作人员都知晓签领单制度。

17、关于“2022年购买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用品未按规定取得发票。”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区总工会规范制度规范，明确发票类型、获取要求及常见问题，以简易流程图形式方便理解执行。二是进行内部学习提醒，召开全员会议通报巡察问题，结合案例讲解发票获取要点。三是完善审查机制，财务审核时重点核对关键信息（如税号、金额、品名），每季度随机抽选3份凭证集体复核。

18、关于“固定资产管理不严格。购买的户外劳动者驿站设施和办公桌椅等，未按工会法及工会会计制度相关要求计入工会资产，未建立固定资产卡片，未按月提取折旧。”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针对固定资产管理问题，一是现严格按《工会会计制度》落实，2024年末新购入的户外劳动者驿站电器、桌椅等三批次资产，已全部录入财务系统并生成固定资产卡片，并记录使用地点。二是实现按月计提折旧，财务人员每月核对数据。三是每年财务人员和业务处人员共同实地走访各站点进行资产盘点，确保账实相符。

19、关于“2020年至2023年期间3笔差旅费票据报销缺少相关会议通知。”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在制度中明确“超5000元支出必须经分管领导签字”红线。二是制作了差旅费报销流程图，并展开全员培训，现场演示规范案例（“张X报销培训费614元”完整含领导签字、

会议通知)。巡察整改以来,超 5000 元支出 100%落实分管领导签字,差旅费报销附件完整率达 100%。

20、关于“部分基层工会负责人工作调整后,区总工会未及时更新数据信息。”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开展提能力转作风学习培训,学习相关资料,提升能力,转变作风。二是要求下级基层工会对于工会人员信息等相关数据要及时更新,及时报告。三是定期对工会数据信息平台进行更新,保证数据最新详实。

21、关于“2019 年——2023 年之间,存在工作计划、工作总结有抄袭现象”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提高学习能力,转变工作作风。组织全员学习公文规范,结合前人照搬照抄案例开展警示教育,深刻认识扎实文风的重要性。同时推行“多看多练多改”方法,区总工会主席亲自把关,巡察整改以来在佳木斯市总工会和前进新时代发表信息共 29 篇。二是务实求精转作风。坚决杜绝“拿来主义”,材料立足本部门实际独立撰写,确保内容原创性与数据真实性,公文言之有物、措施可行。

22、关于“请销假制度执行不到位。2019-2022 年没有请假单”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学习《前进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请假制度》。二是制定《佳木斯市前进区总工会工作人员请假制度》。三是要求全体工作人员实行先报备后请假制度。四是补齐补全商婷婷同志产假请假单领导签字。

23、关于“大额资金界定标准不严谨。”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修订《前进区总工会“三重一大”制度》,

规定“单项支出超2万元、单笔支出超1万元必须上会集体决策”。二是印发《前进区总工会“三重一大”制度》，同时开展专题培训1场，重点解读标准调整依据及表决流程，确保全体参与，全员知晓。三是自巡察整改以来，严格按照《前进区总工会“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确保资金的使用符合制度标准

24、关于“存在先定后议现象。”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在《前进区总工会“三重一大”制度》中硬性规定了“所有大额资金事项须提前3个工作日提交会议讨论”，实行经办人、财务、分管领导三级时效核查，明确未上会事项不得先行实施。二是开展了培训，重点讲解民主决策时限要求，严防程序倒置。三是自巡察整改以来，严格按照《前进区总工会“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确保资金的使用符合制度流程。

25、关于“部分重要事项未履行上会研究程序。”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修订了《前进区总工会“三重一大”制度》，明确其中涉及的重大事项必须上会集体决策”。二是对全体工作人员进行了培训，明确“三重一大”事项需“负责人申报→预审→会议表决→结果公示”四步程序。三是修订后严格按照规定执行，2024年末驿站物品采购、送温暖名额分配等事项均已上会，进行集体讨论和表决。

26、关于“会议记录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认真学习《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组织全体人员开展公文写作专题培训，明确专人记录并保存。

27、关于“对意识形态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相关要求，将本部门意识

形态工作纳入部门负责人年终述职述廉报告。

28、关于“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不全面。”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开展做好保密工作会议，通过会前传达，集中研讨等方式让大家筑牢保密防线。二是区总工会工作人员通过走进企业、自编自导国家安全宣传短视频等方式进行普法宣传，并有多位同志的作品获得市总工会宣讲比赛优秀作品，分别是区总工会潘小潼《筑牢保密防线 捍卫国家安全》、焦珊《严守安全红线 共护家国平安》、枫桥社区李婷《守护国家安全 共筑社区防线》。

29、关于“社会化工作者队伍管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现已经与9名社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2024年区政府与区总工会联席会上的要求，按时给社会化工会工作者缴纳保险；工会财务将持续关注区财政通知，一旦区财政拨款聘用人员工资，按时与财政对接，及时把工资发放给各位社会化工会工作者，保证工资不滞留在单位账户上，不造成拖欠情况发生。

30、关于“经审干部专业力量短缺。”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每年定期将账本和原始凭证提交给市总工会审查，由市总工会专业的审计人员对前进区总工会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工作。二是组织全员经审专题学习，重点掌握票据核验、签字流程等要点。每半年由2名非财务岗位人员按《审查三步法》（查发票真伪、查审批签字、查公示记录）抽检5笔支出。

31、关于“2018年常规巡察中共发现的问题中，本次巡察发现在困难职工帮扶档案审核管理方面重视不够，档案不够规范问题有所反弹。”问题的整改。

整改结果：一是组织区总工会社工、街道及各社区从事帮扶

工作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重点解读《黑龙江省工会中央财政专项帮扶资金使用管理和档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文件，使从事帮扶工作的人员掌握流程、标准，明确具体要求。二是对帮扶系统内在档的 22 户困难职工的纸质建档材料进行了全面清查，查漏补缺，规范了建档材料。2024 年末帮扶所有材料均按照要求填写，并在救助后进行了电话回访和入户走访。

32、关于“帮扶对象锚定不够精准。”问题的整改。

报告采取的整改措施、取得的阶段性成效：一是对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加强监督管理。明确社区、街道、区总工会三级工会组织各自承担的职责。二是按照职工自愿申报、社区建档工会入户调查摸底、街道工会复核后将比对信息上报区总工会，区总工会汇总后上报市总工会对困难职工家庭进行信息比对，比对合格后的困难职工由职工所在基层社区工会负责建立档案，并按工会隶属关系在工会帮扶工作管理系统中逐级上报备案。三是对建档困难职工实行动态管理。按照每季度一核查的方式，不少于 2 名区总工会工作人员对全国级帮扶系统内 12 户困难职工进行了入户走访核查，落实应建尽建、应帮尽帮、动态管理。下一步将对全国级帮扶系统内剩余 10 户困难职工继续入户走访核查，切实做到精准识别，应建尽建、应帮尽帮。

33、关于“对困难职工建档审核把关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报告采取的整改措施、取得的阶段性成效：深入街道为街道及各社区从事工会帮扶工作的人员开展帮扶宣传、培训学习 2 次，学习内容主要为《黑龙江省工会中央财政专项帮扶资金使用管理和档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文件，就困难职工申请建档的条

件、标准、流程及相关要求进行面对面讲解，指导社区困难职工档案表格填写完整、规范，避免有勾改的痕迹。下一步将继续深入街道开展困难职工帮扶工作业务指导培训，提高街道及各社区工会工作人员的帮扶业务能力。今后将严格规范建档、动态跟踪管理，不断提升困难职工帮扶工作的精准度和实效性，推动困难职工档案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34、关于“各类帮扶政策宣传解读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报告采取的整改措施、取得的阶段性成效：一是区总工会负责帮扶工作的人员加强业务学习，熟练掌握全总、省总、市总关于困难职工帮扶救助的标准、流程、要求。二是对基层工会进行业务培训，深入港湾街道和永安街道，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开展帮扶业务学习2次，将政策解读到位，指导到位。三是利用基层微信工作群开展各类帮扶政策宣传4次。下一步将继续进行帮扶业务指导，使相关工作人员掌握帮扶的条件、标准及流程，以确保帮扶政策“应建尽建、应帮尽帮”落实到位。

35、关于“个别驿站长期闲置沦为摆设。”问题的整改。

报告采取的整改措施、取得的阶段性成效：一是前进区总工会付烧主席已约谈前进区物业管理协会工会驿站负责人，要求工会驿站正常运转，及时开放，有效发挥服务功能。二是区总工会驿站管理人员，不定期对驿站进行走访，及时进行督导检查，保证工作时间内开门运行，提供服务。三是前进区总工会与市总工会积极协商，将在物业管理协会工会驿站安装智能设备，打造24小时智能驿站，目前驿站外部已经重新装修完成，无线网、智能设备已经安装完成，正在调试中，待调试完成后，户外劳动者即可扫脸进入，也可扫描二维码进入，不需要驿站工作人员看管，

即可享受全天候服务。

36、关于“个别驿站规划布局不合理。”问题的整改。

报告采取的整改措施、取得的阶段性成效：积极与市总工会协调，把相关工作情况上报，市总工会已下发撤销驿站通知，现已将园林社区工会驿站撤销申请上交至市总工会，撤销后会及时将驿站物品取回，做好交接工作。前进区劳动力市场工会驿站为24小时智慧化驿站，提供8小时之外延时服务，与前进区政务服务中心工会驿站服务时间不同，服务群体不同，两个工会驿站能更好地发挥服务功能，因此经集体决定，暂时两个驿站先同步运行。

37、关于“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水平偏低。”问题的整改。

报告采取的整改措施、取得的阶段性成效：一是开展工会建会换届业务培训2次，依托港湾街道辖区内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和劳动力市场工会户外服务驿站，开展工会法、工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培训。二是到12家企业进行工会法等法律宣传。三是点对点指导佳木斯市二十三粮油食品有限公司、黑龙江万里云影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等企业按照换届流程规范换届，已完成2家企业换届。四是经核实佳木斯顺通家政服务有限公司已经注销，佳木斯和江科技有限公司只有2人，已加入所属社区工会，对缺少公章或日期等明显逻辑问题进行了整改，现在材料齐全，表格填写完整。下一步将继续开展建会换届业务培训，督促指导企业按时换届，提高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水平。

38、关于“推进“重点建、行业建”建会力度不够。”问题的整改。

报告采取的整改措施、取得的阶段性成效：一是积极落实区

长办公室会议要求，沟通企业，2023年12月29日之后，61家企业中5家已成立工会组织。二是巡察整改至2025年6月30日，新建基层工会组织5家，新增会员934人，其中新增新业态群体282人。三是在今年建会攻坚行动以来，全市非公企业、社会组织台账仅新增一个工会组织（前进区），建会情况已由市委组织部报送至徐铭部长和省委组织部。目前，按市总工会最新下发数据，前进区总工会建会率、会员增长率和新业态会员增长率均已完成全市要求10%增长率。

39、关于“党建带工建作用发挥不充分。”问题的整改。

报告采取的整改措施、取得的阶段性成效：已和社工部联系，获取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台账，经过走访企业，深入指导，企业已完成佳木斯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佳木斯广汇电器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建会，黑龙江伍焙食品有限公司正在推进建会中，党建带工建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截至2025年6月30日，区社会工作部提供的90家名单中已有17家企业成立了工会组织。

区总工会将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持续推进整改落实。强化责任落实。对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由责任领导和责任部室按照既定方案和时间节点，加快工作节奏，确保在计划时限内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特别是对困难职工精准识别、驿站布局优化、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等重点难点问题，加大攻坚力度，力求取得突破性进展。健全长效机制。在解决具体问题的同时，注重剖析根源，举一反三，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规范和工作流程，将整改成果转化为提升工会工作整体水平的长效机制，切实防止问题反弹回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

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454-8691210；邮政信箱：佳木斯市前进区长安东路 61 号 佳木斯前进区总工会（邮政编码 154002）；电子邮箱 jmsqjqgh@163.com。



佳木斯市前进区总工会

2025年6月24日